
绵阳科技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四川省绵阳市科教创业园区）

16 科发 01 17 科发债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0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2021 年 6 月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作为绵阳科技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及绵阳科技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代表本次债券全体持有人，在公司债券存续期间，持续关注本次债券进展情况及对本次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绵阳科技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绵阳科技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绵阳科技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现就本次债券 2020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公告如下：

重要声明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根据绵阳科技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发集团”、“发行人”或“公司”）对外公布的《绵阳科技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等编制本报告。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录

第一章	受托债券的基本情况	1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4
第三章	发行人年度内的经营和财务状况	5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9
第五章	发行人内外部增信措施或者偿债保障措施	10
第六章	发行人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1
第七章	受托公司债券利息偿付情况	12
第八章	受托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情况	13
第九章	受托公司债券重大事项	14

第一章 受托债券的基本情况

一、绵阳科技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债券名称：绵阳科技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及代码：16 科发 01、136882。

3、发行规模：本期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0.5 亿元。

4、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公司债券面值 100 元，平价发行。

5、债券期限：5 年期。

6、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7.00%，在债券存续期限内保持不变。

7、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8、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9、起息日：本期债券自 2016 年 12 月 21 日开始计息，本期债券计息期限内每年的 12 月 21 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10、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12 月 2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1、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12、发行时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评级”）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13、最新跟踪信用级别及评级机构：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已于 2020 年 8 月 11 日出具本期债券的跟踪评级报告，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公司的长期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14、债券受托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二、绵阳科技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债券名称：绵阳科技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及代码：17 科发债、 143350。

3、发行规模：本期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5.38 亿元。

4、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公司债券面值 100 元，平价发行。

5、债券期限：5 年期。

6、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7.50%，在债券存续期限内保持不变。

7、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8、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9、起息日：本期债券自 2017 年 10 月 31 日开始计息，本期债券计息期限内每年的 10 月 31 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10、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8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10 月 3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1、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12、发行时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评级”）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13、最新跟踪信用级别及评级机构：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已于 2020 年 8 月 11 日出具本期债券的跟踪评级报告，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公司的长期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14、债券受托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作为 16 科发 01 及 17 科发债的受托管理人，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对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债券偿付情况以及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利益的重大事项保持持续关注，并督促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0 年 8 月 21 日，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绵阳科技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二、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1、2020 年 5 月 7 日，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绵阳科技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20 年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一)》，就发行人因新冠病毒疫情影响导致的延期披露年报事项进行了披露。

2、2020 年 7 月 20 日，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绵阳科技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20 年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二)》，就发行人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20%的事项进行了披露。

第三章 发行人 2020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经查阅发行人提供的文件资料以及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绵阳科技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利安达审字【2021】第 2077 号），发行人经营和财务状况如下：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绵阳科技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2、成立日期：2001 年 7 月 2 日
- 3、法定代表人：蒋代明
- 4、注册资本：162,227.968806 万元
- 5、经营范围：对高新技术产业、工业、商业、房地产业、金融衍生品、农业、生物工程、医药、医药器械、计算机软件及网络技术的投资及管理，土地综合开发，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文化、旅游、会展、体育，计算机软、硬件的设计、开发、销售，建筑材料、电子产品、通讯器材（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化工产品（易燃易爆品除外）销售，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对动产抵押物的仓储管理服务，货物仓库服务，体育场地场馆租赁，商业演出策划，国内旅游，机械设备租赁，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组织策划，影视及多媒体制作，酒店管理服务，国内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餐饮管理，物业服务，金属材料、耐火材料、冶金物资购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6、实际控制人：绵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发行人 2020 年度经营情况

（一）总体经营情况简介

发行人上一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 1,170,652.99 万元，同比减少 6.96%；实现净利润 27,501.33 亿元，同比减少 34.55%。

（二）主要业务板块经营情况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分为六大板块：土地开发板块、统建房与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板块、工业产品板块、贸易销售、燃气销售和安装以及其他收入板块（租赁、物业、酒店、类金融等）。

2020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6.96%，主要系四川波鸿实业公司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波鸿实业”）不再纳入并表范围所致。

2020年，公司土地开发收入同比增长13.73%；工程建安收入有所下降；公司房地产销售收入较上年度增加6.25亿元，同比增长551.92%，主要系阳光西雅图二期和梓州府项目结转金额增加所致；贸易收入同比增长21.13%，主要系商品贸易品种和规模均增长所致；工业品销售同比下降73.82%，主要系公司不再将波鸿实业纳入合并范围所致；2020年，公司天然气销售及安装收入较上年变化不大。其他主营收入主要为担保费收入、会展及酒店收入、咨询收入以及资产租赁等，但规模不大。

最近两年发行人营业务收入、成本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贸易销售收入	778,181.58	770,555.12	0.98%	66.47%	642,421.54	628,711.69	2.13%	51.06%
工程建安收入	107,397.10	104,715.75	2.50%	9.17%	120,151.81	115,259.78	4.07%	9.55%
工业品销售收入	89,008.29	72,263.86	18.81%	7.60%	340,045.74	308,633.67	9.24%	27.03%
房地产销售收入	73,827.24	59,537.34	19.36%	6.31%	11,324.67	8,868.61	21.69%	0.90%
土地开发收入	52,490.59	49,929.53	4.88%	4.48%	46,151.87	43,834.00	5.02%	3.67%
天然气销售及安装	40,183.35	37,225.86	7.36%	3.43%	39,984.44	39,604.35	0.95%	3.18%
不动产销售收入	11,261.98	11,418.43	-1.39%	0.96%	22,588.36	21,184.72	6.21%	1.80%
资产租赁及物业经营	4,417.98	8,833.13	-99.94%	0.38%	8,099.06	9,523.71	-17.59%	0.64%
酒店收入	3,166.21	1,888.95	40.34%	0.27%	3,254.11	1,403.77	56.86%	0.26%
咨询收入	3,080.39	-	100.00%	0.26%	3,200.67	414.65	87.05%	0.25%
基金管理服务收入	2,286.99	-	100.00%	0.20%	2,218.38	-	100.00%	0.18%
展览展示服务	1,940.26	2,107.56	-8.62%	0.17%	3,881.38	3,344.80	13.82%	0.31%
担保费收入	841.01	14.03	98.33%	0.07%	1,483.41	89.24	93.98%	0.12%
其他业务收入	2,570.02	1,275.37	50.38%	0.22%	13,425.48	7,387.63	44.97%	1.07%
合计	1,170,652.99	1,119,764.95	4.35%	-	1,258,230.92	1,188,260.61	5.56%	-

数据来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

三、发行人 2020 年度财务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总资产为 5,601,086.04 万元,较 2019 年末增长 3.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1,449,308.83 万元,较 2019 年末增长 5.70%。

发行人 2020 年度合并口径实现营业收入 1,170,652.99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6.96%; 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974.25 万元,较上年减少 51.55%。

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 万元

	2020年末	2019年末	增减率
资产总计	5,601,086.04	5,390,834.57	3.90%
负债合计	4,072,635.92	3,873,858.05	5.13%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1,449,308.83	1,371,195.01	5.70%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 万元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增减率
营业收入	1,170,652.99	1,258,230.92	-6.96%
营业利润			
利润总额	31,008.48	46,037.34	-32.64%
净利润	27,501.33	42,021.20	-34.55%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974.25	47,420.80	-51.55%

2020 年度发行人利润总额同比下降 32.64%, 净利润同比下降 34.55%,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34.55%, 主要原因一是受疫情影响, 发行人贸易、会展、酒店业务板块毛利率较上年下浮较大; 二是 2020 年政府补助金额为 102,342.90 万元, 较上年同期减少 47.12%; 三是按权益法确认 2020 年对波鸿实业公司股权投资损失 20,839.8 万元共同影响所致。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 万元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增减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425.92	57,206.34	24.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0,282.26	-345,489.21	56.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3,868.33	308,176.14	76.48%

2020 年度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同比增长 56.38%, 主要是对京东方项目股权投资及其他资本性项目投资增加所致。

2020 年度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同比增长 76.48%，主要原因是随着波鸿实业公司逾期债务已基本解决，发行人信誉负面影响已逐步降低，公司融资能力逐渐好转。

4、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增减率 (%)
流动比率	180.64%	184.58%	-2.14%
速动比率	86.61%	74.08%	16.91%
资产负债率 (%)	72.71%	71.86%	1.18%
EBITDA 全部债务比 (%)	3.79%	8.35%	-54.59%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0.72	1.44	-49.98%
贷款偿还率 (%)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	100.00	100.00	0.00

注：EBITDA 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其中全部债务=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票据+应付短期债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2020 年发行人 EBITDA 全部债务比同比下降 54.59%，EBITDA 利息倍数同比下降 49.98%，主要是 2020 年发行人利润总额同比下降 32.64%所致。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发行人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957号文批准，16科发01于2016年12月17日公开发行了公司债券0.5亿元，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12月17日汇入发行人指定的银行账户。17科发债于2017年10月30日公开发行了公司债券15.375亿元，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10月31日汇入发行人指定的银行账户。

根据发行人公告的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发行人制定专门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相关业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严格检查，切实做到专款专用，保证募集资金的投入、运用、稽核等方面的顺畅运作，并确保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

截至本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签署日，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绵阳科技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绵阳科技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7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一致。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设立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16科发01和17科发债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户名均为绵阳科技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开户行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支行，账号为50010155200000296；

报告期内，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第五章 发行人内外部增信措施或者偿债保障措施

一、内外部增信措施或偿债保障措施重大情况

本次债券无担保。

二、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发行人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聘请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担任债券受托管理人。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公司内外部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情况。报告期内，未发现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情况。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受托管理人督促发行人按时完成定期信息披露、及时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

第六章 发行人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0年10月16日，受托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发布了《关于召开绵阳科技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16科发01”2020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16科发01”2020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于2020年11月3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受托管理人由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的议案》。

2020年10月16日，受托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发布了《关于召开绵阳科技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17科发债”2020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由于截至原定债权登记日（2020年11月2日）报名参会的债券持有人（含代理人）所持票数不满足会议召开要求，受托管理人于2020年11月4日发布《关于延期召开绵阳科技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17科发债”2020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17科发债”2020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于2020年11月13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受托管理人由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的议案》。

“16科发01”及“17科发债”2020年度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内容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具体情况详见公告内容。

第七章 受托公司债券利息偿付情况

16 科发 01 的付息日期为 2017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12 月 21 日，16 科发 01 已于 2020 年 12 月 21 日按期、足额支付了上一计息期间利息。

17 科发债的付息日期为 2018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10 月 31 日，17 科发债已于 2020 年 10 月 31 日按期、足额支付了上一计息期间利息。

第八章 受托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情况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在本次债券有效存续期间对发行人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本次债券已进入跟踪评级阶段，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2020年8月11日出具《绵阳科技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度跟踪评级报告》，评定发行人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16科发01”及“17科发债”的债券信用等级为AA。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已于2021年6月25日披露最新一期跟踪评级报告。根据《绵阳科技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1年度跟踪评级报告》，发行人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16科发01”及“17科发债”的债券信用等级为AA。

第九章 受托公司债券重大事项

一、本次债券 2020 年度涉及的重大事项

本次债券 2020 年度涉及重大事项情况如下：

序号	重大事项	是否涉及
1	发行人名称、股权结构、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	否
2	发行人主体或债券信用评级、评级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发生变化；	是
3	发行人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发行人出售、转让、抵押、质押、报废重大资产或者发行人发生重大资产重组；	否
4	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否
5	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是
6	发行人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否
7	发行人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否
8	发行人分配股利，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或依法进入破产程序、被责令关闭；	否
9	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处罚、刑事处罚、行政监管措施或自律组织纪律处分、或者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否
10	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否
11	发行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	否
12	发行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发行人或者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重大违法失信，或者发行人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法履行职责或者发生重大变动；发行人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否

序号	重大事项	是否涉及
13	发行人拟变更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及受托管理人；	是
14	发行人已经或者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本期债券的本息；	否
15	发行人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发行人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需要依法采取行动的；	否
16	发行人提出债务重组方案的；	否
17	本期债券可能被暂停或者终止提供交易或转让服务的；	否
18	存在涉及发行人及其债券的重大市场传闻；	否
19	发行人已经或者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本期债券以外的其他有息负债，未偿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且达到发行人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以上的；	否
20	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重要子公司（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净资产或者营业收入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科目 30%以上的子公司，下同）已经或者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有息负债，未偿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且达到发行人合并报表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以上的；	否
21	发行人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重要子公司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被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被托管、解散、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的；	否
22	发行人丧失对重要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	否
23	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因无偿或以明显不合理对价转让资产或放弃债权、对外提供大额担保等行为导致发行人偿债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的；	否
24	发行人发行可交换债券的，预备用于交换的股票的公司发行新股、送股、分立及其他原因引起股份变动，需要调整换股价格，或者依据募集说明书约定的修正原则修正换股价格；	否
25	发行人发行可交换债券的，预备用于交换的股票发生重大变化，包括但不限于被风险警示、暂停、终止上市等；	否

序号	重大事项	是否涉及
26	发行人发行可交换债券的，发行人预备用于交换的股票出现司法冻结、扣划或其他权利瑕疵；	否
27	发行人发行可交换债券的，预备用于交换的股票市值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影响可交换债券增信效果；	否
28	发行人三分之一以上董事、三分之二以上监事、董事长、总经理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发生变动；	否
29	发行人转移债券清偿义务；	否
30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或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事项。	否

二、涉及的重大事项情况

1、2020年7月16日，发行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绵阳科技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公告》，就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事项作出披露。

2、因债券受托管理人申万宏源承销保荐的牌照范围变化情况，发行人拟变更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继续履行原受托管理人应承担的相关权利和义务，相关事项已经绵阳科技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0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及绵阳科技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7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2020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2020年11月4日，发行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绵阳科技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0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2020年11月17日，发行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绵阳科技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7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2020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2020年12月1日，发行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绵阳科技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中介机构发行变更的公告》，就公司审计机构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事项作出披露。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绵阳科技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16科发01”、“17科发债”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0年度）》之盖章页）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6月30日